

证券代码：870517

证券简称：浩德钢圈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钢材、采购钢材、服务费、咨询服务费、广告宣传费用等	761,641,800.00	559,697,110.38	公司业务不断扩大，采购及销售数量不断提升。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房屋租赁费用、物业管理费、水电费	1,468,000.00	896,668.72	公司区域范围扩大，租金、物业等费用增长。
其他	-	-	-	-
合计	-	763,109,800.00	560,593,779.10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中浩德电子商务产业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西路 8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张继卫

园（洛阳）有限公司			
河南浩德融媒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西路8号	有限责任公司	赵喆
北京浩德投资有限公 司	北京市通州区经海五路1号院7 号楼5层1-101	有限责任公司	段小鹏
中浩德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西路8号1号 楼306室	有限责任公司	张继卫
洛阳京墨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 阳片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丰华路1 号3幢504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陆志华
浩德数字科技（洛阳） 有限公司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西路8 号中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园 区内2楼205室	有限责任公司	陈晋军

2、关联关系

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德钢圈”）同中浩德电子商务产业园（洛阳）有限公司、河南浩德融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及北京浩德投资有限公司、浩德数字科技（洛阳）有限公司、中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张继卫先生控制；洛阳京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浩德钢圈股东，且中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洛阳京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6.8%的股东，因此浩德钢圈同上述企业均属于关联方。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规定，关联董事张继卫、余建忠就该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进行均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依据市场价格，若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参照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和经营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020 年，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中浩德电子商务产业园（洛阳）有限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房屋租赁费用、水电费，金额预计 868,000.00 元。

2020 年，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洛阳京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销售钢材，金额预计 160,000,000.00 元。

2020 年，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洛阳京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平台服务，金额预计 200,000.00 元。

2020 年，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洛阳京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钢材，金额预计 600,000,000.00 元。

2020 年，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北京浩德投资有限公司租赁房屋，金额预计 600,000.00 元。

2020 年，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北京浩德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金额预计 240,000.00 元。

2020 年，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河南浩德融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支付广告宣传费用，金额预计 500,000.00 元。

2020 年，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浩德数字科技（洛阳）有限公司支付 IT 服务费用，金额预计 701,800.00 元。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

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浩德钢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